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 2018-026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
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32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从行业经营、财务数据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经营变化及相关财务信息

1、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7 亿元，同比微增 1.05%；净利润亏损 1.58 亿元，同比由盈转亏，且扣非后已连续 7 年亏损。请公司对所处行业环境及自身经营状况进行分析，具体说明公司面临的经营困难与

风险，并说明拟采取的解决和应对措施。

2、分产品看，最近年度内公司核苷酸添加剂和氨基酸饲料添加剂两类产品的毛利率均呈现微利甚至为负，尤其是 2017 年氨基酸饲料添加剂的毛利率低至-26.67%；此外，核苷及核苷酸原料药及中间体营收持续下滑，2016 和 2017 年分别下降-2.07%、-28.44%。对此，请公司说明：（1）氨基酸饲料添加剂和核苷酸添加剂两类产品在毛利率为负或接近为零的情况下，年度内生产量仍大幅增加 62%和 16.8%的主要考虑和商业合理性；（2）结合上述两类产品的行业现状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说明公司未来对该两类产品的经营安排和计划；（3）说明最近两年公司核苷及核苷酸原料药及中间体产品营业收入持续下滑的原因，并说明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3、年报披露，分行业看，公司食品及饲料添加剂毛利率同比增加 0.67%，生化原料药毛利率同比增加 4.62%；分地区看，公司国内毛利率同比减少 1.97%，出口毛利率同比减少 0.29%。请公司说明分行业毛利率上升而分地区毛利率下降的原因，是否存在披露错误。

二、关于资产减值损失及处置

4、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存货账面原值为 2.98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1 亿元，较 2016 年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1749.66 万元出现大幅增加。其中，在产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数额最多，库存商品次之。请公司说明：（1）在产品核算的具体内容，今年计提数额大幅增长的依据和合理性；（2）结合最近两年食品饲料添加剂和生化原料药主要原材料单价变动情

况、产品销售情况、产品自身特性等说明相关存货状态的变化，具体说明2017年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政策是否谨慎，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5、年报披露，2017年4月，供应商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绒艺）法定代表人因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被判入罪，安徽绒艺处于停产状态，因而对安徽绒艺的其他应收款1080.43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请说明：（1）上述事项被安徽宣城市新区国税局立案调查的具体时间，以前年度未计提而本年计提减值准备的判断依据及合理性；（2）该事项于2017年4月是否达到临时公告披露标准而未予以及时披露。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三、对外担保

6、年报及相关临时公告披露，公司持有广东星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46.43%的股权，公司为新材料公司8年期项目贷款提供1.18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间为2014年1月5日至2022年5月30日。（1）2017年，新材料公司净利润为-1.83亿元，严重亏损，请说明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的考虑，是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在新材料公司持续亏损的情况下仍为其延长担保展期的原因，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2）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控股）系新材料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请说明广新控股是否提供相应比例的担保；（3）前述8年期项目的进展情况及预计回报期。

四、财务信息披露及其他

7、年报及相关临时公告披露，2016 年 12 月，肇庆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下属分支机构生物工程基地取样监测，《监测报告》显示废水超标排污。2017 年 12 月，肇庆市环保局对公司处以 748.54 万元的罚款，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请结合现行会计准则说明，上述事项发生于 2016 年底，未作为预计负债计入 2016 年营业外支出而计入 2017 年营业外支出的依据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8、年报披露，2012 年公司以 900 万元现金转让所持有的上海博星基因芯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星）的全部股权，公司已收到转让款。但由于受让方上海百汇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汇生物）原因，仍未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18 年 3 月 19 日上海仲裁委作出终局裁决，裁决百汇生物自该裁决作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星湖科技持有的上海博星 50%股权变更登记到其名下。截止 4 月 10 日，公司尚未收到百汇生物办理完毕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情况信息。上海博星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公司原持股 50%，认缴出资 8000 万元。请说明：（1）低价转让股权的原因；（2）受让方迟迟不办理股权变更的原因；（3）目前的会计处理及其合理性；（4）关于该重大事项的后续处置计划。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9、年报披露，2017 年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2524.49 万元，比 2016 年期末余额 543.87 万元增长近 2000 万元。其中，2017 年新增公司立项 A

类项目账面价值 1721.79 万元。请说明：（1）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下，仍投入近 2000 万元在建工程的原因及其可回收性；（2）新增公司立项 A 类项目在建工程的合理性。

10、年报披露，2017 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为 1800 万元。对此，请说明处置子公司的具体内容。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准备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根据《问询函》要求，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